一、陕西省专利奖申报材料

1. 陕西省专利奖申报书；

2. 项目照片2张；

3. 专利授权公告文件（权利要求书、说明书和附图）；

4. 向我国大陆外申请或授权专利的相关材料；

5. 专利证书及最近一次专利年费凭证复印件或专利登记簿副本；

6. 涉及专利侵权纠纷并胜诉的项目，须提供相关材料；

7. 专利实施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8. 专利实施的经济效益证明（如专利权人或实施单位财务部门对该项目出具的经济效益证明等）、社会效益情况说明；

9. 专利投融资的相关证明；

10. 医疗器械、食品、化妆品类项目应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注册批件、生产许可证；药品生产专利权人应在申报书中附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药品GMP证书、药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，获得新药证书的须提供新药证书复印件；生物制品项目应有《新生物制品证书》或生产许可证；

11. 其它材料（获得资助、奖励等情况）。

**注：申报材料请按以上顺序装订**

二、奖项设立

省专利奖设一、二、三等奖。一等奖奖金5万元；二等奖奖金3万元；三等奖奖金1万元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申报省专利奖的，应当按照要求填写省专利奖申报书，报送推荐单位。

申报材料必须翔实、准确，推荐单位收到申报书后，应当对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，提出推荐意见，报送省知识产权局。

四、评审程序

省知识产权局对报送材料进行汇总、分类，并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。

省知识产权局将拟奖励项目在陕西省知识产权网予以公示。

公示结束后，省知识产权局公布获奖名单并向获奖专利权人颁发证书和奖金。对获省专利奖的项目，省知识产权局将择优推荐申报中国专利奖。